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北一路18號
電話：(07)811-133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面	1		-
二、目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65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5~68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8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69~70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71~72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72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72~73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衡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產品收入認列

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封裝及測試加工收入，其中特定產品對銷貨毛利貢獻度係屬重大，由於收入認列預設具有顯著風險，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達成其目的，本會計師認為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風險係為前述特定產品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是本會計師將該特定產品之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揭露資訊，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本會計師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與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該收入明細抽取適當樣本核對相關憑證與帳載紀錄，以確認收入認列金額之合理性。
- 三、執行函證與收款測試之查核程序，以確認收入之正確性及真實性。

其他事項

華東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東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江佳玲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華東科特總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164,968	10	\$ 1,758,953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43,874	2	541,875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三及二九）	291,968	1	239,68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三）	985,720	5	461,754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二三及二九）	772,469	4	758,841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823,602	4	31,50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314	-	1,54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763,474	4	408,684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九）	18,982	-	637,131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587,537	7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04,447	2	320,76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357,355</u>	<u>39</u>	<u>5,160,736</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487,181	12	3,443,196	1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22,975	1	239,67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二九、三十及三一）	9,131,088	42	8,467,145	4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917,850	4	245,43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68,834	2	413,394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3,817	-	1,42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285	-	2,23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160,030</u>	<u>61</u>	<u>12,812,509</u>	<u>71</u>		
1XXX	資產總計	<u>\$ 21,517,385</u>	<u>100</u>	<u>\$ 17,973,245</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 1,985,381	9	\$ 972,443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399,823	2	149,989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三）	10,115	-	55,776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3,337	-	3,12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921,872	4	454,318	3		
2213	應付設備款	121,035	1	100,52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820,281	4	653,60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6,189	-	19,204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2,338	-	66,80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0,734	-	13,186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	-	602,436	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620,526	3	444,440	3		
2365	退款負債	53,850	-	51,41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480	-	14,35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019,961</u>	<u>23</u>	<u>3,601,622</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3,756,368	18	2,102,398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8,075	-	10,25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65,681	4	218,28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76,811	1	156,50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452,237	2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259,172</u>	<u>25</u>	<u>2,487,438</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10,279,133</u>	<u>48</u>	<u>6,089,060</u>	<u>3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u>5,217,219</u>	<u>24</u>	<u>5,063,811</u>	<u>28</u>		
3200	資本公積	<u>355,557</u>	<u>2</u>	<u>360,566</u>	<u>2</u>		
3310	保留盈餘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647,823	3	623,328	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41,319	-	141,3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8,221	15	2,963,888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957,363</u>	<u>18</u>	<u>3,728,535</u>	<u>21</u>		
3400	其他權益	1,526,915	7	2,861,074	16		
3500	庫藏股票	(116,218)	-	(129,801)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0,940,836</u>	<u>51</u>	<u>11,884,185</u>	<u>66</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u>297,416</u>	<u>1</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1,238,252</u>	<u>52</u>	<u>11,884,185</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517,385</u>	<u>100</u>	<u>\$ 17,973,24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于鴻祺



會計主管：黃靖窈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8,118,256	100	\$5,965,5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四及二九）	7,668,924	95	5,767,398	96
5900	營業毛利	449,332	5	198,136	4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99,550	1	43,003	1
6200	管理費用	266,615	3	218,93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650	1	29,7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3,815	5	291,690	5
6900	營業淨利（損）	55,517	-	(93,55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9,731	-	12,190	-
7010	其他收入	148,432	2	157,12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4,547	2	206,935	3
7050	財務成本	(168,888)	(2)	(56,42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12,601)	-	4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221	2	320,301	5
7900	稅前淨利	206,738	2	226,747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五）	88,006	1	(28,140)	-
8200	本年度淨利	118,732	1	254,887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5,573)	-	(\$ 12,42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60,608)	(11)	(60,791)	(1)
		5,115	-	2,485	-
834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74)	-	20,30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935)	-	1,23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2,475)	(11)	(49,19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73,743)	(10)	\$ 205,693	3
	本年度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9,897		\$ 254,887	
8620	非控制權益	(101,165)			-
8600		\$ 118,732		\$ 254,88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69,981)		\$ 205,693	
8720	非控制權益	(103,762)			-
8700		(\$ 773,743)		\$ 205,693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 0.43		\$ 0.51	
9850	稀 釋	\$ 0.43		\$ 0.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于鴻祺



會計主管：黃靖窮



民國 110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元千幣台新：單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衡佑焦：長事董

經理人：于鴻祺

黃靖竊管主會計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06,738	\$ 226,747
A20010	收益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48,399	1,744,019
A20200	攤銷費用	51,090	17,68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58,490)	(171,461)
A20900	財務成本	168,888	56,428
A21200	利息收入	(9,731)	(12,190)
A21300	股利收入	(95,933)	(84,387)
A21900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7,200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2,601	(48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9)	(3,742)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55,914)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235)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352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18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80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5	合約資產	(52,284)	26,252
A31150	應收帳款	(525,315)	17,4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628)	34,3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99,215)	42,197
A31200	存 貨	(355,899)	(9,1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9,667)	(300,321)
A32125	合約負債	(45,661)	(95,752)
A32130	應付票據	213	(145)
A32150	應付帳款	467,554	(211,12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4,588	(7,2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	49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65)	(4,698)
A32990	退款負債	2,432	(33,04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37,196	1,231,8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2,292)	(\$ 8,4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4,904</u>	<u>1,223,3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978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49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5,000)
B0190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2,232	-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681,088	-
B02600	預收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2,338	66,8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3,910)	(2,421,0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960	1,56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2,504)	5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87,537)	171,96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068)	(1,10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607	12,88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5,933</u>	<u>84,38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52,392)	(2,149,4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327,108	1,466,94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314,170)	(937,75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50,000	15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95,854)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372,386	2,0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44,440)	(1,954,46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5,788)	(16,4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2,344)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繳納股款	13,551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13,58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13,717)	(46,4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436,35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53,082</u>	<u>658,33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421</u>	<u>13,03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金額	406,015	(254,7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58,953</u>	<u>\$2,013,7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64,968</u>	<u>\$1,758,9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于鴻祺



會計主管：黃靖窮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由華新麗華公司（110 年 12 月 31 日持股約 21%）及華邦電子公司（110 年 12 月 31 日持股約 10%）等於 84 年 4 月 6 日投資設立，原名華新先進電子公司，嗣於 91 年 7 月更名為華東科技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之製造、銷售及測試業務。本公司於 91 年 8 月 1 日吸收合併本公司投資（持股 59%）之華東先進電子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8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嗣於 96 年 10 月 30 日起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公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一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 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 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十及十一。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衡量。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不包括受託加工之晶片）、物料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

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客戶約定規格提供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服務，因客戶於半導體強化時即對其具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完工進度認列合約資產，待貨物交運時轉列應收帳款。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

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免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租金調減，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租金費用減項）。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福利之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八)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亦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

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76	\$ 1,0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9,026	235,881
外幣活期存款	1,683,205	1,436,61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91,161	85,440
附買回債券	<u>70,000</u>	-
	<u>\$2,164,968</u>	<u>\$1,758,95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43,874</u>	<u>\$541,87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2,309,280	\$3,274,246
未上市（櫃）股票	<u>103,940</u>	<u>111,714</u>
	<u>2,413,220</u>	<u>3,385,960</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有價證券	<u>73,961</u>	<u>57,236</u>
	<u>\$2,487,181</u>	<u>\$3,443,196</u>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普通股及未上市有價證券，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59,102	\$ 1,221,514
減：備抵損失	<u>913</u>	<u>919</u>
	<u>\$ 1,758,189</u>	<u>\$ 1,220,595</u>
其他應收款(二)		
應收受託材料款	\$ 790,555	\$ 1,355
暫付款	18,793	4,854
代墊款	1,471	1,727
租 金	796	9,458
應收設備款	-	8,770
其 他	<u>11,987</u>	<u>5,344</u>
	<u>\$ 823,602</u>	<u>\$ 31,508</u>

(一)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八(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699,168	\$ 59,021	\$ -	\$ -	\$ -	\$ -	\$ -	\$ 913	\$ 1,759,1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99,168	\$ 59,021	\$ -	\$ -	\$ -	\$ -	\$ -	(913)	(913)				
攤銷後成本	\$1,699,168	\$ 59,021	\$ -	\$ -	\$ -	\$ -	\$ -	\$ -	\$ -	\$ -	\$ -	\$1,758,189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未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155,240	\$ 63,564	\$ -	\$ 1,791	\$ -	\$ -	\$ -	\$ 919	\$ 1,221,5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55,240	\$ 63,564	\$ -	\$ 1,791	\$ -	\$ -	\$ -	(919)	(919)				
攤銷後成本	\$1,155,240	\$ 63,564	\$ -	\$ 1,791	\$ -	\$ -	\$ -	\$ -	\$ -	\$ -	\$ -	\$1,220,595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919	\$904
外幣換算差額	(6)	15
年底餘額	<u>\$913</u>	<u>\$919</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重大逾期之其他應收款，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十、存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600,332	\$352,047
物 料	146,327	41,723
在 製 品	<u>16,815</u>	<u>14,914</u>
	<u>\$763,474</u>	<u>\$408,684</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668,924 千元及 5,767,398 千元，其中 110 年度包含存貨跌價提列損失 1,318 千元。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十）	<u>\$1,587,537</u>	<u>\$ _____ -</u>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利率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年利率 (%)	0.025~0.23	-

十二、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性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東蘇州)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產銷業務				100	100
	Walton Holding (Hong Kong) Ltd. (Walton Holding (HK))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華東蘇州)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鑫豐)	集成電路設備買賣暨製造業務				60	100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華昕蘇州)	集成電路設計及產品銷售				100	-

子公司華昕蘇州於 109 年 12 月成立，子公司華東蘇州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注資人民幣 100,000 千元予子公司華昕蘇州。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現金增資子公司華昕蘇州美金 17,500 千元及向子公司華東蘇州以不高於美金 17,500 千元取得其持有之子公司華昕蘇州全數股權，合計新增投資金額美金 35,000 千元，該投資案已於 110 年 9 月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並已於 111 年 1 月完成集團組織架構調整。

子公司合肥鑫豐於 110 年 2 月辦理現金增資，子公司華東蘇州未依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100% 降為 60%，並認列資本公積 35,172 千元。子公司華東蘇州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注資人民幣 150,000 千元予子公司合肥鑫豐。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關聯企業	<u>\$222,975</u>	<u>\$239,678</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12,601)	\$ 482
其他綜合損益	(1,935)	1,236
綜合損益總額	<u>(\$14,536)</u>	<u>\$ 1,718</u>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 110 及 109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度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合 計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11,703	\$ 39,412,682	\$ 25,392	\$ 259,699	\$ 15,841	\$ 1,323,799	\$ 45,349,116	
增 添	303,992	3,132,264	3,897	37,838	5,433	(1,026,781)	2,456,643	
處 分	-	(136,291)	(4,332)	(97)	-	-	(140,720)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九)	(726,102)	(80,100)	-	(18,326)	-	-	(824,528)	
淨兌換差額	(3,390)	(6,044)	-	(95)	(67)	(17,524)	(27,12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86,203</u>	<u>\$ 42,322,511</u>	<u>\$ 24,957</u>	<u>\$ 279,019</u>	<u>\$ 21,207</u>	<u>\$ 279,494</u>	<u>\$ 46,813,391</u>	
累 積 折 舊 及 減 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96,131	\$ 34,010,321	\$ 20,045	\$ 241,813	\$ 13,661	\$ -	\$ 36,881,971	
折舊費用	179,847	1,489,942	2,852	16,899	2,355	-	1,691,895	
減損損失	-	5,352	-	-	-	-	5,352	
處 分	-	(135,799)	(3,723)	(97)	-	-	(139,619)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九)	(652,277)	(80,100)	-	(18,326)	-	-	(750,703)	
淨兌換差額	(795)	(5,644)	-	(93)	(61)	-	(6,59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22,906</u>	<u>\$ 35,284,072</u>	<u>\$ 19,174</u>	<u>\$ 240,196</u>	<u>\$ 15,955</u>	<u>\$ -</u>	<u>\$ 37,682,303</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63,297</u>	<u>\$ 7,038,439</u>	<u>\$ 5,783</u>	<u>\$ 38,823</u>	<u>\$ 5,252</u>	<u>\$ 279,494</u>	<u>\$ 9,131,088</u>	

109 年度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合 計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13,717	\$ 38,178,646	\$ 26,123	\$ 256,923	\$ 15,623	\$ 315,275	\$ 43,706,307	
增 添	166,560	1,278,755	1,580	13,159	62	1,008,291	2,468,407	
處 分	-	(36,890)	(2,310)	(10,606)	-	-	(49,806)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九)	(776,551)	(21,839)	-	-	-	-	(798,390)	
淨兌換差額	7,977	14,010	(1)	223	156	233	22,598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11,703</u>	<u>\$ 39,412,682</u>	<u>\$ 25,392</u>	<u>\$ 259,699</u>	<u>\$ 15,841</u>	<u>\$ 1,323,799</u>	<u>\$ 45,349,116</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積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22,091	\$ 32,553,712	\$ 17,946	\$ 233,604	\$ 11,788	\$ -	\$ 35,339,141
折舊費用	211,550	1,496,871	2,819	18,595	1,724	-	1,731,559
處分	-	(31,885)	(720)	(10,606)	-	-	(43,211)
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九)	(139,420)	(21,839)	-	-	-	-	(161,259)
淨兌換差額	1,910	13,462	-	220	149	-	15,74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596,131</u>	<u>\$ 34,010,321</u>	<u>\$ 20,045</u>	<u>\$ 241,813</u>	<u>\$ 13,661</u>	<u>\$ -</u>	<u>\$ 36,881,97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715,572</u>	<u>\$ 5,402,361</u>	<u>\$ 5,347</u>	<u>\$ 17,886</u>	<u>\$ 2,180</u>	<u>\$ 1,323,799</u>	<u>\$ 8,467,14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至46年
機電動力設備	2至25年
機器設備	2至15年
運輸設備	2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7年
其他設備	2至8年

子公司華昕蘇州於110年評估部分閒置設備依帳面價值認列減損損失5,352千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予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819,803	\$ 58,249
土地(附註三十)	97,464	186,450
運輸設備	583	738
	<u>\$917,850</u>	<u>\$245,437</u>
使用權資產增添	<u>\$835,199</u>	<u>\$62,061</u>
	110年度	109年度

(接次頁)

(承前頁)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8,892	\$ 3,733
土地	6,782	7,698
運輸設備	<u>830</u>	<u>1,029</u>
	<u>\$ 56,504</u>	<u>\$ 12,460</u>

(二) 租賃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0,734</u>	<u>\$ 13,186</u>
非流動	<u>\$865,681</u>	<u>\$218,2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 (%) 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4.65	4.65
土地	1.80	1.80
運輸設備	2.20	2.2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建築物之土地係向政府機關租用，截至 110 年底共有三項租約，其租期將於 116 年 1 月前陸續到期，租期屆滿時，本公司得要求續約，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合約到期時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且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另本公司於 110 年度因處分部分廠房導致租賃土地承租範圍變動，產生租賃修改利益 1,805 千元。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華東蘇州預付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分別為 15,138 千元及 15,708 千元，承租期間 50 年，於 2055 年 11 月到期。

子公司合肥鑫豐承租之建築物主要作為廠房及員工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4 至 5 年，將於 114 年 6 月前陸續到期，租賃屆滿時，子公司得要求續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子公司並無優惠承購權。

子公司華昕蘇州承租之建築物主要作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15 年，將於 125 年 3 月到期，租賃屆滿時，子公司得要求續約。自承租日五年內，子公司華昕蘇州得向出租方提出購買承租標的之請求。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974</u>	<u>\$ 5,22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u>	<u>\$ 5</u>
疫情租金調減費用	<u>(\$ 286)</u>	<u>(\$ 505)</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2,714</u>	<u>\$ 3,28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21,617</u>	<u>\$ 28,984</u>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承租承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1,119,010</u>	<u>\$ 87,095</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40,303	\$ 972,443
擔保借款	<u>1,945,078</u>	<u>-</u>
	<u>\$1,985,381</u>	<u>\$ 972,443</u>

上述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0.58~0.69	0.57~4.35
擔保借款 (%)	1.55~4.30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商業本票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大慶票券公司	\$200,000	\$100,000
中華票券公司	<u>200,000</u>	<u>50,000</u>
	<u>400,000</u>	<u>150,000</u>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77</u>	<u>11</u>
	<u>\$399,823</u>	<u>\$149,989</u>
利率區間 (%)	0.35~0.60	0.35~0.61

(三) 長期借款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團聯貸		
不循環借款額度 20 億元，109 年 7 月前額度為 25 億元，不循環動用期間自 109 年 6 月起，每 6 個月為 1 期，額度分 9 期遞減，攤還至 113 年 6 月，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皆為 1.79%	\$1,111,100	\$1,555,540
循環借款額度 30 億元，109 年 7 月前額度為 25 億元，循環動用期間自 110 年 6 月起，額度分 7 期遞減比率攤還至 113 年 6 月，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1.30% 及 1.28%	1,200,000	400,000
信用借款		
循環借款額度 5 億元，循環動用期間至 112 年 4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0.95%	500,000	-
循環借款額度 1.8 億，循環動用期間至 112 年 10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10%	8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循環借款額度 1.5 億，循環動用期間至 112 年 10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08%	\$ 50,000	\$ -
循環借款額度 5 億，循環動用期間至 112 年 11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05%	500,000	-
不循環借款額度 2 億，112 年 12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0.99%	50,000	-
循環借款額度 3.5 億，循環動用期間至 113 年 6 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12%	100,000	-
循環借款額度 5 億元，已於 110 年 5 月提前償還，109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0.94%	-	300,000
循環借款額度 3.5 億元，已於 110 年 6 月提前償還，109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11%	-	100,000
循環借款額度 5 億元，已於 110 年 11 月提前償還，109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為 1.10%	-	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擔保借款		
不循環借款額度人 民幣 1.84 億元， 自 111 年 3 月起 平均攤還至 115 年 6 月，110 年 12 月 31 日年利 率為 4.35%	\$ 792,386 4,383,486	\$ _____ 2,555,540
減：聯貸主辦費及折價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 借款	6,592 620,526 <u>\$3,756,368</u>	8,702 444,440 <u>\$2,102,398</u>
擔保銀行借款	\$1,903,486	\$1,555,54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2,473,408</u>	991,298
	4,376,894	2,546,83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20,526</u> <u>\$3,756,368</u>	<u>444,440</u> <u>\$2,102,398</u>

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性質之借款。

108 年 6 月本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5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約本公司於借款期間須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核計一次，或於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核計），本公司若未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有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逾合約約定改善期間後，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以書面通知借款人，得立即中止授信額度之動用或宣布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

本公司 110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一) 負債組成要素		
應付公司債發行面額	\$ -	\$600,0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 -	4,512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23,231
發行成本—應付公 司債	-----	5,088
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 -	576,193
加：折價攤銷	- -	26,24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602,436
攤銷後成本	<u>\$ - -</u>	<u>\$ - -</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 - -	\$ 18,720
減：發行成本—認股權	-----	164
資本公積—認股權	<u>\$ - -</u>	<u>\$ 18,556</u>

107 年 3 月本公司發行國內第 2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 億元，依票面發行，發行期間 3 年（自 107 年 3 月至 110 年 3 月），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權（符合固定換固定之條件）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為負債及資本公積—認股權，非屬衍生性工具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含屬公司債之發行成本）部分以攤銷後成本法（有效利率為 1.6%）衡量，相關之折價攤提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其轉換辦法規定如下：

債權人於 107 年 6 月 20 日至 110 年 3 月 19 日期間，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規定之相關過戶期間除外）。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4.9 元，嗣後除本公司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外，當本公司遇有下列情事時，該轉換價格應依規定重新計算調整及公告。

- (一) 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
- (二) 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 (三) 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

(四) 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

本公司因配發現金股利，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自 108 年 8 月調整為 13.5 元並已辦理公告。

上述轉換公司債已於 110 年 3 月到期，其轉換贖回情形如下：

	110 年度
轉換為普通股股數（千股）	15,341
轉換為普通股金額	\$153,408
沖銷之資本公積—認股權	18,556
調整之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61,400
調整之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權贖回失效	12,151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非因營業而發生	<u>\$ 3,337</u>	<u>\$ 3,124</u>
應付帳款	<u>\$921,872</u>	<u>\$454,318</u>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購原物料主係信用付款，平均付款天數為 30~90 天，自應付帳款發票日起不加計利息。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薪資及獎金	\$338,366	\$256,994
水電費	51,693	46,012
保險費	21,455	18,631
退休金	12,105	11,082
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四）	14,100	10,800
其他	<u>382,562</u>	<u>310,084</u>
	<u>\$820,281</u>	<u>\$653,603</u>

二十、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賣出子公司權益工具賣權之金融 負債	<u>\$452,237</u>	<u>\$ _____ -</u>

子公司華東蘇州於 110 年 4 月與第三投資方簽訂協議購買子公司合肥鑫豐股權合約，約定於 115 年 2 月之後相關條件未成就時，第三投資方有權要求華東蘇州在人民幣 150,000 千元限額內購回所持有之合肥鑫豐之股權，並由本公司對回購義務提供連帶保證。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依據前述合約所認列之金融負債為 452,237 千元及其他權益 435,350 千元。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大陸子公司華東蘇州、合肥鑫豐及華昕蘇州之員工係依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金計畫規定，提撥並繳付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相關單位。華東蘇州、合肥鑫豐及華昕蘇州對此政府營運之退休金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36,270	\$320,42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9,459)	(163,9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76,811</u>	<u>\$156,50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 義務 現值	計畫 公允 價值	資產 淨值	確定 福利 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	\$320,429	(\$163,926)		\$156,50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56	-		756
利息費用（收入）	1,602	(836)		766
認列於損益	2,358	(836)		1,52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16)	(2,11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7,972	-		7,97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4,700)	-	(4,70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4,417	-	24,41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689	(2,116)	25,573	
雇主提撥	-	(6,787)	(6,787)	
福利支付	(14,206)	14,206	-	
110 年 12 月 31 日	\$336,270	(\$159,459)	\$176,811	
109 年 1 月 1 日	\$310,288	(\$161,512)	\$148,77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90	-		890
利息費用（收入）	2,327	(1,236)	1,091	
認列於損益	3,217	(1,236)	1,9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666)	(6,66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513	-	6,5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9,315	-	9,31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263	-	3,2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091	(6,666)	12,42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_____	(\$ 6,679)	(\$ 6,679)
福利支付	(12,167)	12,167	_____ -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320,429</u>	<u>(\$ 163,926)</u>	<u>\$ 156,50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成本	\$ 1,224	\$ 1,606
推銷費用	20	28
管理費用	267	329
研發費用	<u>11</u>	<u>18</u>
	<u>\$ 1,522</u>	<u>\$ 1,98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	0.625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9,303)	(\$ 9,427)
減少 0.25%	\$ 9,673	\$ 9,81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369	\$ 9,501
減少 0.25%	(\$ 9,059)	(\$ 9,17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122	\$ 6,76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11.2 年	11.9 年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 (千股)	<u>700,000</u>	<u>700,000</u>
額定股本	<u>\$7,000,000</u>	<u>\$7,000,000</u>
已發行且收足股款之股 數 (千股)	<u>521,722</u>	<u>506,381</u>
已發行股本		
普通股	<u>\$5,217,219</u>	<u>\$5,063,8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0 千股。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 億元於 110 年 3 月到期，轉換普通股 15,341 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現金增資	\$ 43,374	\$ 43,374
庫藏股票交易	62,745	62,745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	55,336	48,168
股票發行溢價—公司債轉換	143,972	184,916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2,691	2,691
公司債轉換權贖回失效	12,267	11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5,17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355,557</u>	<u>\$18,556</u>
	<u>\$360,566</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每年度分配可分配盈餘時，原則上不高於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及 109 年 6 月股東常會通過分別提列 109 及 108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24,495 千元及 16,505 千元。另本公司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102,344 千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123,450)	(\$144,9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877)	20,30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1,935)	1,236
年底餘額	<u>(\$132,262)</u>	<u>(\$123,450)</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2,984,524	\$3,045,315
當年度產生處分損益重分類至		
保留盈餘	(29,389)	-
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860,608)	(60,791)
年底餘額	<u>\$2,094,527</u>	<u>\$2,984,524</u>

3. 其他權益項目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
原始認列賣出子公司權益工具賣權所產生之權益項目（附註二十）	(435,350)
年底餘額	(\$435,350)

(五) 庫藏股票

單位：千股；千元

收回原 110 年度	因年初股數	本年			年 底 數	帳面價值
		增	加減	少		
轉讓予員工	11,618	—	—	1,618	10,000	\$116,218
109 年度						
轉讓予員工	10,000	1,618	—	—	11,618	\$129,801

本公司於 109 年度為轉讓予員工之目的，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618 千股，支付價款 13,583 千元。

本公司 110 年 3 月給予員工庫藏股認股權 1,618 千股，其資訊如下：

	110 年度	
	單位 (千股)	執行價格 (元)
期初給與	1,618	\$ 8.40
本期執行	(1,618)	8.40
期末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 (元)	\$ 4.45	

110 年度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產生之酬勞成本 7,200 千元，其中已執行並減除相關交易成本後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 7,168 千元。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給予員工庫藏股認股權 5,000 千股，其執行價格為 11.62 元。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

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依上述法令規定買回之股份欲轉讓予員工者，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予以註銷辦理變更登記。買回目的為維護公司信用與股東權益者，應於 6 個月內予以註銷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10 年度
本年度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436,350
非控制權益依持股份額淨值調整	(35,172)
本年度淨損	(101,16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97)
年底餘額	<u>\$297,416</u>

二三、收入

(一) 合約餘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758,189</u>	<u>\$1,220,595</u>	<u>\$1,272,471</u>
合約資產—流動			
封裝測試加工收入	<u>\$ 291,968</u>	<u>\$ 239,684</u>	<u>\$ 265,936</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10,115</u>	<u>\$ 55,776</u>	<u>\$ 151,528</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 年度	109 年度
封裝測試加工收入	\$8,062,858	\$5,945,305
其他收入（主係出售原 料）	55,398	20,229
	<u>\$8,118,256</u>	<u>\$5,965,534</u>

二四、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	\$ 9,723	\$ 12,176
押金設算息	<u>8</u>	<u>14</u>
	<u><u>\$ 9,731</u></u>	<u><u>\$ 12,190</u></u>

(二)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 52,499	\$ 72,735
股利收入	<u>95,933</u>	<u>84,387</u>
	<u><u>\$148,432</u></u>	<u><u>\$157,122</u></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附註十 五）	\$ 1,805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9,787	24,98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	58,490	171,461
待出售流動資產處分利 益（附註二九）	55,91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附註二九）	89	3,7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5,352)	-
補助收入	13,015	-
其 他	<u>30,799</u>	<u>6,747</u>
	<u><u>\$174,547</u></u>	<u><u>\$206,935</u></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96,224	\$ 87,09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76,437)	(62,105)
淨利 益	<u><u>\$ 19,787</u></u>	<u><u>\$ 24,985</u></u>

(四)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106,777	\$ 49,270
轉換公司債利息	1,821	9,558
租賃負債之利息	33,427	4,568
其他利息費用	<u>29,090</u>	-
	171,115	63,396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u>2,227</u>	<u>6,968</u>
	<u>\$168,888</u>	<u>\$ 56,42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227</u>	<u>\$ 6,968</u>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22~1.39	1.27~1.46

(五) 折舊及攤銷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1,895	\$1,731,559
使用權資產	56,504	12,460
其他（主係資訊系統等）	<u>51,090</u>	<u>17,684</u>
	<u>\$1,799,489</u>	<u>\$1,761,70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726,576	\$1,722,186
營業費用	<u>21,823</u>	<u>21,833</u>
	<u>\$1,748,399</u>	<u>\$1,744,01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107	\$ 12,263
營業費用	<u>5,983</u>	<u>5,421</u>
	<u>\$ 51,090</u>	<u>\$ 17,68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1,698,758	\$1,101,910
勞 健 保	114,927	107,341
其 他	<u>87,544</u>	<u>57,816</u>
	<u>1,901,229</u>	<u>1,267,06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57,757	\$ 62,570
確定福利計畫	<u>1,522</u>	<u>1,981</u>
	<u>159,279</u>	<u>64,551</u>
	<u><u>\$2,060,508</u></u>	<u><u>\$1,331,618</u></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69,364	\$1,180,307
營業費用	<u>191,144</u>	<u>151,311</u>
	<u><u>\$2,060,508</u></u>	<u><u>\$1,331,618</u></u>

(七)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10% 及不高於 2% 提撥為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財務報表估列金額	董事會決議金額
員工酬勞—現金	<u>\$10,152</u>	<u>\$10,134</u>
董事酬勞—現金	<u>\$ 3,948</u>	<u>\$ 3,941</u>
估列比例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3.6
董事酬勞 (%)		1.4

本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2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7,757	\$ 3,017	\$ 5,034	\$ 1,95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7,776</u>	<u>3,024</u>	<u>5,033</u>	<u>1,957</u>
差異	<u>(\$ 19)</u>	<u>(\$ 7)</u>	<u>\$ 1</u>	<u>\$ -</u>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 110 及 109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3,242	\$ 22,413
以前年度調整	(2,736)	2,65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5,615	(25,461)
以前年度調整	<u>1,885</u>	<u>(27,749)</u>
	<u>\$ 88,006</u>	<u>(\$ 28,1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u>\$206,738</u>	<u>\$226,74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41,822	\$ 40,856
暫時性差異	(12,132)	4,412
永久性差異	(7,865)	(68,09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7,032	19,78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851)</u>	<u>(25,092)</u>
	<u>\$ 88,006</u>	<u>(\$ 28,140)</u>

子公司 Walton Holding 及 Walton Holding (HK)，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繳納所得稅；子公司華東蘇州、合肥鑫豐及華昕蘇州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u>\$ 5,115</u>	<u>\$ 2,48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14</u>	<u>\$ 1,543</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6,189</u>	<u>\$ 19,204</u>

(四)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呆帳損失	\$ 35,288	\$ -	\$ -	\$ 35,288	
折舊財稅差異	2,942	(474)	-	2,468	
國外投資損失	76,261	(15,998)	-	60,26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413	(2,021)	-	12,39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3,104	-	5,115	38,219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12,576	(204)	-	12,372	
未實現遞延利益	150,121	(30,611)	-	119,510	
其 他	<u>37,128</u>	<u>889</u>	<u>-</u>	<u>38,017</u>	
	<u>361,833</u>	<u>(48,419)</u>	<u>5,115</u>	<u>318,529</u>	
虧損扣抵	<u>51,561</u>	<u>(1,256)</u>	<u>-</u>	<u>50,305</u>	
	<u><u>\$ 413,394</u></u>	<u><u>(49,675)</u></u>	<u><u>\$ 5,115</u></u>	<u><u>\$ 368,834</u></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10,250</u>	<u>(\$ 2,175)</u>	<u>\$ -</u>	<u>\$ 8,075</u>	

109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損	益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呆帳損失	\$ 35,288	\$ -	\$ -	\$ 35,288	
折舊財稅差異	18,672	(15,730)	-	2,942	
國外投資損失	80,201	(3,940)	-	76,26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584	(171)	-	14,41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619	-	2,485	33,104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12,576	-	12,576	
未實現遞延利益	3,423	146,698	-	150,121	

(接次頁)

(承前頁)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年初餘額	損 益	損 益	年底餘額	
其 他	\$ 43,245	(\$ 6,117)	\$ -	\$ 37,128	
	226,032	133,316	2,485	361,833	
虧損扣抵	133,877	(82,316)	-	51,561	
	\$359,909	\$ 51,000	\$ 2,485	\$413,394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 4,499 (\$ 4,499) \$ - \$ -
其 他	7,961 2,289 - 10,250
	\$ 12,460 (\$ 2,210) \$ - \$ 10,250

(五) 子公司合肥鑫豐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9年度到期	\$ 79,126	\$ 79,126
120年度到期	268,126	-
	\$347,252	\$ 79,126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8年度到期	\$ 50,090	\$257,803
119年度到期	79,126	79,126
120年度到期	268,341	-
	\$397,557	\$336,929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子公司華東蘇州及合肥鑫豐截至 109 年度之所得稅業已向當地稅務機關彙算清繳完成。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淨利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19,897	\$254,8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1,457</u>	<u>7,64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21,354</u>	<u>\$262,533</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509,189	495,2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9,404</u>	<u>44,444</u>
員工酬勞	<u>624</u>	<u>6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519,217</u>	<u>540,33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能有效運用，並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順利營運。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另依借款合約約定，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應維持合約之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金之成本及相關風險，目前將藉由提高公司獲利以及償付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543,874	\$ _____ -	\$ _____ -	\$ 543,8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2,309,280	\$ _____ -	\$ _____ -	\$ 2,309,280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103,940	103,940
國外未上市有價證 券	_____ -	_____ -	73,961	73,961
	<u>\$ 2,309,280</u>	<u>\$ _____ -</u>	<u>\$ 177,901</u>	<u>\$ 2,487,181</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541,875	\$ _____ -	\$ _____ -	\$ 541,8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3,274,246	\$ _____ -	\$ _____ -	\$ 3,274,246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111,714	111,714
國外未上市有價證 券	_____ -	_____ -	57,236	57,236
	<u>\$ 3,274,246</u>	<u>\$ _____ -</u>	<u>\$ 168,950</u>	<u>\$ 3,443,196</u>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損 益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168,950		\$ 168,95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880		-	880
處 分	(880)			-	(8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951		8,951
年底餘額	\$ -	\$ 177,901		\$ 177,901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損 益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158,936		\$ 158,9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014		10,014
年底餘額	\$ -	\$ 168,950		\$ 168,95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及國外未上市有價證券係依據公司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6,398,224	\$3,012,4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78,181	3,443,1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3,874	541,875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8,682,473	5,534,69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含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退款負債、應付設備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匯率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

稽核人員也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中約 61%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 52% 以上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之敏感度分析。5% 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情境一係表示當新台幣／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貨幣升值 5%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情況；情境二係表示當新台幣／人民幣相對於美金貨幣貶值 5% 時，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稅前損益情況。

	美金之影響	
	110 年度	109 年度
情境一稅前損益	(\$ 69,616)	\$ 29,481
情境二稅前損益	69,616	(29,481)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幣別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應期中暴險情形，以美元貨幣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該產業季節性需求而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57,537	\$ -
金融負債	1,316,238	833,90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98,654	1,754,632
金融負債	6,362,275	3,669,27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利率 1% 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因持有之金融負債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來 1 年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減少 63,623 千元及 36,693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及資產配置以管理風險，權益價格主要集中於股票及基金市場，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依權益證券之收盤價格評價。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考量主要投資標的之市場價格波動後，取其之變動幅度 1% 作為權益證券之敏感度分析基礎。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依持有權益證券投資部位 2,853,154 千元及 3,816,121 千元，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5,439 千元及 5,419 千元；其他權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3,093 千元及 32,742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即為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至於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手信用額度以控制信用暴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手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交易相對顯著集中，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此係產業特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華邦電子	\$ 754,185	\$ 759,578
甲 集 團	457,118	-
乙 客 戶	277,148	326,891
丙 客 戶	127,948	6,214
丁 集 團	<u>120,689</u>	<u>127,914</u>
	<u>\$1,737,088</u>	<u>\$1,220,59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針對現金流量變化、淨現金部位及重大資本支出等進行管控，掌握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調整長短期借款比例或其他籌資工具因應，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16,467	\$ -	\$ -	\$ 1,916,467
租賃負債	89,931	350,931	796,602	1,237,464
浮動利率負債	<u>3,033,921</u>	<u>3,917,222</u>	<u>-</u>	<u>6,951,143</u>
	<u>\$ 5,040,319</u>	<u>\$ 4,268,153</u>	<u>\$ 796,602</u>	<u>\$ 10,105,07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u>\$ 89,931</u>	<u>\$350,931</u>	<u>\$414,172</u>	<u>\$336,277</u>	<u>\$ 12,645</u>	<u>\$ 33,508</u>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261,174	\$ -	\$ -	\$1,261,174
租賃負債	18,809	70,381	206,672	295,862
浮動利率負債	1,584,995	2,186,226	-	3,771,221
固定利率負債	604,512	-	-	604,512
	<u>\$3,469,490</u>	<u>\$2,256,607</u>	<u>\$ 206,672</u>	<u>\$5,932,76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18,809</u>	<u>\$70,381</u>	<u>\$62,778</u>	<u>\$32,994</u>	<u>\$29,376</u>	<u>\$81,524</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華邦電子）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新科技）		其他關係人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唐科技）		其他關係人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新唐日本)		其他關係人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關係人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芯唐上海）		其他關係人
好樣本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科事業群慈善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邦電子	\$ 3,722,481	\$ 3,728,015
	其他關係人	55,292	1,909
		<u>\$ 3,777,773</u>	<u>\$ 3,729,924</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主要管理階層產品價格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餘皆與一般正常交易並無顯著不同。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相當。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芯唐上海	\$ 44,397	\$ -
	其　　他	402	-
		<u>\$ 44,799</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單價並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三)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邦電子	<u>\$118,384</u>	<u>\$154,189</u>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邦電子	\$ 753,538	\$ 758,841
	其他關係人	18,931	-
		<u>\$ 772,469</u>	<u>\$ 758,841</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新唐日本	\$ 6,633	\$ -
	華新科技	1,609	7,822
	新唐科技	-	11,395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647	737
		<u>\$ 8,889</u>	<u>\$ 19,954</u>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未收取保證。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項未提列減損。

(五) 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予華新科技，其租期將於 111 年 7 月前陸續到期。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

租賃款分別為 790 千元及 6,832 千元，110 及 109 年度租賃收入分別為 40,136 千元及 71,858 千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機器設備予新唐科技，其租期已於 110 年 11 月到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租賃款為 2,625 千元，110 及 109 年度租賃收入分別為 12,083 千元及 833 千元。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華昕蘇州 110 年度分別自芯唐上海及新唐日本取得機器設備，交易價格分別 885,615 千元及 65,396 千元，交易價格係參酌設備帳面價值議定。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付設備款已全數支付。

(七)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董事會通過未來一年內出售本公司部分高雄加工出口區廠房予關係人華新科技，交易總價格 103,268 千元係參考鑑價報告。前述部分廠房已於 110 年 10 月以交易價格 79,888 千元出售且完成過戶，產生處分利益 25,045 千元，餘待出售之廠房已列入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收取價款 2,338 千元，帳列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董事會通過出售本公司部分高雄加工出口區廠房予關係人華新科技，交易總價格 668,000 千元係參考鑑價報告，該廠房已於 110 年 9 月完成過戶，產生處分利益 30,869 千元。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收價款 66,800 千元，帳列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 109 年度出售予其他關係人新唐科技機器設備價款為 8,352 千元，價格由雙方議定，產生處分利益 3,652 千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設備款為 8,770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九)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支出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	\$ 12,824	\$ 15,652
	其 他	1,552	676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2,109	1,238
		<u>\$ 16,485</u>	<u>\$ 17,566</u>

其他支出主係顧問管理費及服務分攤費等。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2,379	\$ 2,427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300	214
		<u>\$ 2,679</u>	<u>\$ 2,641</u>

其他應付款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467	\$ 33,901
退職後福利	<u>854</u>	<u>733</u>
	<u>\$ 48,321</u>	<u>\$ 34,634</u>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面值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1,587,537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677,019		361,917
機器設備	1,894,168		1,376,783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15,138		-
	<u>\$ 4,173,862</u>		<u>\$ 1,738,700</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約或承諾購建之固定資產合約金額約為 1,548,848 千元，其中約 1,314,655 千元尚未執行。
- (二) 本公司由銀行提供關稅保證為 25,000 千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

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6,013	27.66	(美元：新台幣) \$2,102,520
美 元	43,979	6.372	(美元：人民幣) 1,216,459
日 圓	160,599	0.2427	(日圓：新台幣) 38,977
日 圓	35,760	0.0559	(日圓：人民幣) 8,679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4,502	27.66	(美元：新台幣) 124,5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6,703	27.66	(美元：新台幣) 462,005
美 元	52,952	6.372	(美元：人民幣) 1,464,652
日 圓	322,466	0.2427	(日圓：新台幣) 78,262
日 圓	83,927	0.0559	(日圓：人民幣) 20,369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5,990	28.48	(美元：新台幣) 1,309,795
美 元	26,293	6.514	(美元：人民幣) 748,825
日 圓	68,018	0.2777	(日圓：新台幣) 18,889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4,081	28.48	(美元：新台幣) 116,229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1,513	28.48	(美元：新台幣) \$ 327,890
美 元	81,473	6.514	(美元：人民幣) 2,320,351
日 圓	2,825,322	0.2777	(日圓：新台幣) 784,592
日 圓	25,918	0.0635	(日圓：人民幣) 7,197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9,787 千元及 24,985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多，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八。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十一。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110 年度本公司分別銷貨予子公司華東蘇州及合肥鑫豐 2,642 千元及 5,701 千元，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分別尚餘 1,099 千元及 833 千元未收回，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銷除。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110 年度本公司分別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華東蘇州及合肥鑫豐 6,425 千元及 67,780 千元，分別產生處分利益 2,052 千元及 58,322 千元（列入遞延貸項），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設備款分別尚餘 1,012,514 千元及 61,642 千元未收回，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銷除。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除附表二提供子公司借款財務保證外，另本公司提供定期存款 1,587,537 千元質押予銀行供子公司合肥鑫豐及華昕蘇州取得銀行短期借款額度。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本公司提供無擔保借款予子公司華東蘇州 968,100 千元（美金 35,000 千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回。前述貸款利率為 1.45%，與本公司

借款利率相當，110 年度利息收入為 14,473 千元，110 年底應收利息 879 千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銷除。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十二。

三四、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其他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以不同監理環境為基礎，所有符合營運部門定義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因此本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因此 110 及 109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大陸。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 年	10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台 中 國	110 年度	109 年度	
	\$ 5,140,080	\$ 5,396,996	\$ 5,443,614
	<u>2,978,176</u>	<u>568,538</u>	<u>4,623,609</u>
	<u>\$ 8,118,256</u>	<u>\$ 5,965,534</u>	<u>\$ 10,067,223</u>
			\$ 8,714,817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來自外部個別客戶之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均來自封裝測試部門，主要客戶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佔營業 收入 %	金額	佔營業 收入 %
華邦電子	\$ 3,722,481	46	\$ 3,728,015	62
甲 集 團	1,961,221	24	-	-
乙 公 司	1,114,504	14	1,143,683	19
丁 集 團	<u>863,361</u>	<u>10</u>	<u>1,075,746</u>	<u>18</u>
	<u>\$ 7,661,567</u>	<u>94</u>	<u>\$ 5,947,444</u>	<u>99</u>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年 底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 因	提 列 備 搶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 註
					(註 3)	(註 3 及 4)	(%)	貸與性質							
0	本公司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936,200	\$ 968,100	1.45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2,188,167	\$ 4,376,334	註 1、2、3
0	本公司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53,200	553,200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2,188,167	4,376,334	註 1
0	本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14,900	414,900	-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	2,188,167	4,376,334	註 1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權益淨額之 40% 最高限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權益淨額之 20% 為限。

註 2：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公司透過子公司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進行銀行委託貸款予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17,050 千元（年利率 1.51%）。

註 3：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逾期之其他應收款 271,984 千元轉列為資金貸與，該資金貸與款項已於 111 年 3 月全數還款。

註 4：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 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關係 背书保证额(註1)	本 年 度 最 高 額 度	年 底 餘 額 (註3)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餘 額 (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书保证额	累計背书保证 额佔最近期 财务报告净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屬母 公司對子 公司	屬子 公司對母 公司	屬對大陸地 區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背 書 保 證 額	背 書 保 證 額	
0	本公司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60% 之子公司	\$ 5,470,418	\$ 1,651,150	\$ 1,651,150	\$ 863,782	\$ 620,368	15.09	\$ 8,752,688	Y	N	Y
0	本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表決股份 100% 之子公司	5,470,418 註 2	3,780,000 註 2	3,080,000 註 2	2,400,339 註 2	967,169	28.15	8,752,688	Y	N	Y

註 1：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實施辦法」，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個別公司權益淨額之 50% 為限。

註 2：本公司及子公司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同為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銀行長短期借款連帶保證人，子公司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另提供帳面金額 368,169 千元之使用權資產、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品。

註 3：金額係依資產負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 - 董事長同一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800,000 4,591,000	\$ 265,200 278,674 <u>\$ 543,874</u>		\$ 265,200 278,674 <u>\$ 543,874</u>	
	股票—普通股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57,083	\$2,230,633		\$2,230,633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5,673	78,647		78,647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14,928	103,940 <u>\$2,413,220</u>		103,940 <u>\$2,413,220</u>	註
	權益證書 重慶碩宏投資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3,961		\$ 73,961	註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股權淨值係依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計算。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證券種類	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年終			(註 3)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權益證書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子公司	-	\$ -	註 4	\$ 673,797 (註 1)	-	\$ -	\$ -	\$ -	註 4 \$ 673,797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權益證書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子公司	子公司	註 4	(42,589)	註 4	467,031 (註 2)	-	-	-	-	註 4 424,442

註 1：包括注資人民幣 100,000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註 2：包括注資人民幣 143,000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遞延貸項等。

註 3：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4：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 得 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交易日或事 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註)	價 款 支 付 情 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所 有 人	交 易 對 象 為 關 係 人 者 , 其 前 次 移 轉 資 料			價 格 決 定	取 得 目 的 及 其 他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 領	之 參 考 依 據	使 用 情 形	約 定 事 項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	110.04.01	\$ 834,523	依據合約條款規定 支付	蘇州松下半導體 有限公司	無	-	-	-	\$ -	由雙方議價	自用

註：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算換為新台幣。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 分 之 公 司	財 產 名 稱	事 實 發 生 日	原 取 得 日 期	帳 面 價 值	交 易 金 額	價 款 收 取 情 形	處 分 損 益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處 分 目 的	價 格 決 定 之 參 考 依 據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加工出口區內部分廠房	110.09.16	104.02.12	\$637,131	\$668,000	業已全數收取	\$ 30,869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活化資產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後由雙方議價	無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加工出口區內部分廠房	110.10.20	84.6~84.10	54,843	79,888	業已全數收取	25,045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活化資產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後由雙方議價	無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加工出口區內部分廠房	110.02.25	104.02.12	18,982	23,888	業已收取 2,338 千元	4,906 (註)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活化資產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後由雙方議價	無

註：待 111 年度完成過戶後認列處分損益。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金額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	銷 貨	(\$ 3,162,261)	(61)	月結 90 天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 663,673	62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	銷 貨	(560,220)	(99)	月結 90 天	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一般交易條件	89,865	100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項	項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逾期金	應收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	應收帳款	\$ 663,673	4.79	\$ -	-	\$ 663,673	\$ -
本公司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80,294 (註 1)	註 2	-	-	589,363	-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93,776 (註 1)	註 3	-	-	48,322	-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3,931 (註 1)	註 2	-	-	223,931	-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2：內容係出售設備之應收款及資金貸與款項，是以不適用週轉率計算。

註 3：內容係出售設備及代墊款項之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計算。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2)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公司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11,315	設備驗收後一年內收款	5	5
				其他應收款	968,979	資金貸與預計一年內收款		
				遞延貸項（註 1）	539,263	-		
1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3,931	一年內收款	1	1
1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93,776	設備驗收後一年內收款	6	6

註 1：處分設備損益調整，列入採用權益法投資減項。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营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年 底	上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 1,706,080	\$ 1,706,080		5,351	100	\$ 430,101	\$ 79,990	\$ 79,990	子公司(註1、2)
本公司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紜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Walton Holding (Hong Kong) Ltd.	台 香 港	專業連接器製造 專業投資	124,954 145,002	127,572 145,002	17,040,986 4,800,000	36 100	98,450 124,607	(57,761) 8,645	(21,248) 8,645	(21,248) 8,645	子公司(註1)
Walton Holding (Hong Kong) Ltd.	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專業投資	144,908	144,908	4,800,000	20	124,525	43,237	8,647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年底持股之帳面金額，係扣除遞延貸項 597,551 千元。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		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註 1)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本年度(損)益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半導體封測之生產及銷售	\$ 1,512,020	係透過 Walton Holding Universal Ltd. 投資 由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	\$ 1,512,020	\$ -	\$ -	\$ 1,512,020	\$ 77,635	100	\$ 77,635	\$ 889,345	\$ -	註 1
合肥鑫豐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設備買賣暨製造	1,085,250	-	-	-	-	-	(268,486)	60	(167,321)	424,442	-	註 1 及 3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設計及產品銷售	433,046	由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投資	-	-	-	-	239,032	100	239,032	673,797	-	註 1
精博信華實業(重慶)有限公司	企業房產管理	759,600	係由精博信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投資	151,920	-	-	151,920	43,344	20	8,669	124,371	-	註 1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2)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63,940	\$ 2,643,940	\$ -

註 1：經台灣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2：係依據投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規定，本公司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受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限制。

註 3：年底投資帳面金額，係扣除遞延貸項 21,681 千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4：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09,628,376	21.0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62,641	9.60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31,915,536	6.1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870,087	6.11